摘要

本論文立意的基礎，是以「元刊雜劇三十種」爲起點，重新審視元雜劇研究的根本概念。「緒論」從元雜劇研究中，三個基本問題的引發談起，主軸是釐清以《元曲選》研究元雜劇的不足，樹立以元刊本爲研究對象的理論依據。

第一章「元刊雜劇版本意義的探討」，先對照同時代的小說版本，觸類旁通地解決元刊雜劇「刊刻地」的疑點。接下來再深入探究元刊雜劇版本的性質，爲這三十本分類，進一步關照出版目的與發行市場等傳播現象，及其針對的讀者／觀眾議題。

第二章「從元刊本再探元代雜劇體製及其意涵」，重新審視的內容包括：1.「結構」，即組成劇本之「一本四折」、「楔子」與「散場」的新解。2.「腳色」與「一人主唱」的重點、彈性與變形。3.「題目正名」的成因、現象與劇場意義。

第三章「元代雜劇的劇場及其藝術」，則放大視角，剖析元代整體劇壇的面貌，並佐以更多同時代文獻與史料，探求雜劇於其中的位置。內容包括：1.元刊本蘊含的「表演」線索及意義。2.「劇作家」的創作與「文本」的形成，整體性地考察寫作意圖與商業特色。3. 從「演出場合」與「觀眾」出發，檢視其時戲劇「傳播」與「接受」的文化現象。

「餘論」則精簡地提出元代雜劇對同時代「戲文」影響的觀察，以爲論文主題之對照。

關鍵字：元雜劇，元刊雜劇，劇場藝術，出版文化，散曲